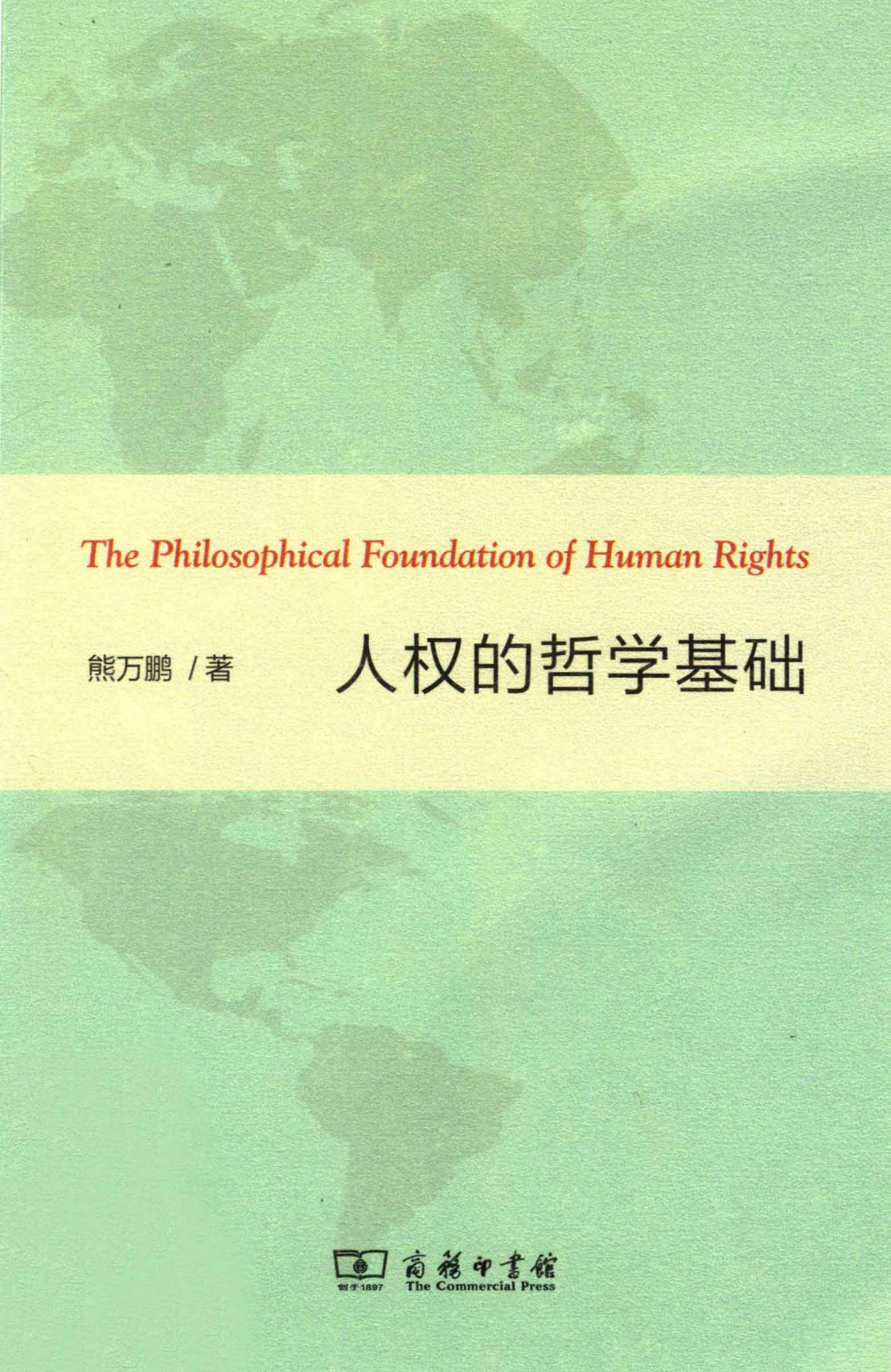




The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 of Human Rights

熊万鹏 / 著

人权的哲学基础



创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人权的哲学基础

熊万鹏 著



创立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3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权的哲学基础/熊万鹏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3

ISBN 978-7-100-10164-6

I. ①人… II. ①熊… III. ①人权—哲学—研究
IV. ①D082

·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77099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本书出版得到中国公法研究基金资助

人权的哲学基础

熊万鹏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瑞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10164-6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开本 880 × 1230 1/32

2013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2 3/4

定价: 33.00 元

深入开展中国特色人权理论研究(代序)

罗豪才

人权是一个伟大的名词,也是人类的共同理想。在当代中国,人权是良法善治的重要内容,是国际交往的重大议题,也是学术研究的重点领域。我们对中国人权理论的研究,可以有不同的视角,但都应站在人类价值共识的制高点,扎根于中国改革发展的生动实践。

比如,我们可以从民生的角度来研究人权。民生就是人民的生计,是人的全面发展与幸福尊严。保障和改善民生,与人权事业的发展有着密切的关系。民生既是集体权利,也是个人权利。它要求一个国家、一个地区、一个群体成员的整体生活条件得到改善,生活水平得到提高;也要求每一位社会成员的正当权益得到保障,人格尊严得到尊重。民生既是积极权利,也是消极权利。它要求政府整合社会资源,营造公平环境,提供公共服务;也要求政府尊重人权,鼓励人们用自己的努力实现幸福生活。民生既是共时性的,也是历时性的。从横向来看,保障和改善民生同民主、法治、人权是相互依存、共同促进的;从纵向来看,在不同的发展阶段,民生有不同的重点和表现形式。当前,中国社会由生存型向发展型转变,要求民生工作既要为人们提供公平发展的机会,满足基本生

活,又要着眼于让每一位社会成员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提高生活质量;要求人权事业既要保障人们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又要重视民主政治权利,保障人们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保障民生,发展人权,是当代中国的时代主题,也是世界各国的共同目标。

我们也可以从哲学的角度来研究人权。哲学作为一种“爱智”之学,归根到底是研究人的问题,社会科学的许多理论都可以归结到哲学问题。人不同于动物的伟大之处就在于人有思想,人能够对自身与自然界进行思索。哲学的首要目的就是认识自我。一个人也许对自然界的物有着全面深入的了解,但不一定能认识人本身。只有通过哲学的思索,才能提升精神境界,塑造美好心灵,实现人生幸福。人权是以人的名义提出的权利要求,具有根本性和普遍性,因而是哲学思考的重要内容。在哲学的视野里,人的自由和权利、人格和尊严必须受到应有尊重。只有思想的自由,才有哲学的思考;只有哲学的提炼,才有人权的自觉。哲学既是历史的,也是现实的。在人类历史上,哲学流派精彩纷呈,哲学思想灿若繁星。许多哲学流派都有关于人权的论述,不同的人权思想都有其哲学的基础。我们研究人权的哲学基础,就是要从本原、历史中来深入探究人权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就是要从对人的终极思考中来全面理解人权的内涵与外延问题,就是要从对真、善、美的准确把握中来客观分析人权的观念与制度问题。

《人权的哲学基础》一书就以上问题进行了有益探索,是近年来关于人权基础理论研究的一部力作。本书全面阐述了西方自由主义、社群主义、国家主义、马克思主义、中国儒家学说和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的人权思想,并在此基础上总结提炼了人权保障的“中国模式”,有许多新的概括和独到见解。全书观点鲜明,论证有力,逻辑严密,资料翔实,体系完整,文笔流畅,具有较强的学术性、思想性和可读性。

本书作者熊万鹏是人权理论研究领域的一位年轻学者,但他接触公法与人权理论也有十多年的时间了。2000年前后,我在北京大学给博士研究生讲授公法课程时,他就开始旁听,认真做笔记,广泛阅读相关著作,打下了较好的学科基础。他对学习和研究公法理论有浓厚的兴趣,积极参与课堂讨论,并参加了北京大学宪法与行政法研究中心举办的许多学术活动。2008年,在徐显明教授的指导下,他开始攻读中国政法大学人权法博士学位,系统学习人权理论。在此期间,他发表了数篇学术论文,都得到了较好的反响,参与起草的几篇有关人权的讲话也受到好评。作为中国人权研究会理事,他还积极参加研究会举办的一些活动,在“北京人权论坛”上提交学术论文,开展学术交流。值得一提的是,他虽然在党政机关工作且工作出色,但一直没有放弃学术思考和研究,这种关注现实、潜心学术的精神是难能可贵的。

希望更多的年轻学者从不同的角度研究公法和人权理论问题,坚持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为形成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人权理论贡献智慧和力量。

目 录

导论	1
一、问题的提出	1
二、研究的思路	16
三、本书的结构	20
四、研究的意义	24
第一章 自由主义人权思想	28
第一节 自由主义人权思想的发展历程	29
一、从自然法到自然权利	30
二、从自然权利到人的权利	42
三、从功利主义到新自由主义	59
第二节 自由主义人权思想的主要内容	79
一、个人主义	80
二、自由原则	84
三、权利本位	89
第三节 自由主义人权思想的基本特征	94
一、人权思想的抽象化	95
二、人权内容的片面化	99
三、人权价值的普遍化	102

第二章 社群主义人权思想	110
第一节 从新自由主义到社群主义	111
一、社群主义的个人观	116
二、社群主义的社群观	122
三、社群主义的公益观	127
四、社群主义的国家观	130
第二节 社群主义人权思想的主要内容	136
一、善优先于权利	137
二、权利和义务相结合	140
三、法律权利优先于道德权利	143
四、积极权利优先于消极权利	146
第三节 社群主义人权思想的基本特征	149
一、人权来源的社会性	149
二、人权主体的综合性	153
三、人权内容的公益性	156
第三章 国家主义人权思想	160
第一节 国家主义哲学思想的发展历程	161
一、古希腊国家主义哲学	161
二、马基雅维里的国家主义哲学	167
三、黑格尔的国家主义哲学	171
四、吉登斯的新国家主义	177
第二节 国家主义人权思想的主要内容	182
一、国家至上	182

二、义务本位	186
三、公共利益	192
四、实有权利	195
第三节 国家主义人权思想的比较研究	199
一、国家主义与自由主义的融合	200
二、国家主义与极权主义的分野	204
第四章 马克思主义人权思想	210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对资产阶级人权思想的剖析	210
一、资产阶级人权思想的历史进步性	212
二、资产阶级人权思想的本质局限性	215
第二节 人权的基本理论	220
一、人权的本原	221
二、人权的基础	223
三、人权的性质	226
四、人权的目的	228
五、人权与公民权	229
六、人权与国家	231
第三节 人权的主要内容	233
一、自由权	234
二、平等权	235
三、民主权	237
四、生存权	240
五、财产权	241

六、安全权	243
第五章 儒家学说与人权思想	246
第一节 儒家学说与人权的关系	248
一、儒家学说对西方人权观念有重大影响	250
二、儒家学说中有丰富的人权内涵	254
三、儒家学说与人权观念互为补充	256
第二节 儒家学说人权思想的主要内容	257
一、唯人为贵的人生观	258
二、仁者爱人的伦理观	262
三、重义轻利的价值观	265
四、民惟邦本的政治观	267
五、天人合一的宇宙观	271
第三节 儒家学说人权思想的比较研究	274
一、儒家学说与自由主义人权思想的比较	275
二、儒家学说与社群主义人权思想的比较	285
三、儒家学说对人权思想的丰富与完善	295
第六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思想	301
第一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思想的发展历程	302
一、邓小平理论与人权	304
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人权	311
三、科学发展观与人权	317
第二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思想的主要内容	322
一、个人人权与集体人权的结合	322

二、基本人权与首要人权的统筹	325
三、权利与义务的对等	328
四、公权与私权的平衡	330
五、法律与道德的兼顾	332
六、人权与主权的协调	334
七、国内保护与国际合作的并行	336
第三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思想的基本特征	338
一、人权价值的多样性	338
二、人权制度的广泛性	345
三、人权机制的互动性	348
结语 人权保障的“中国模式”	355
一、关于“中国模式”	355
二、人权保障的“中国模式”	360
三、中国人权理论的哲学基础	370
主要参考文献	374
后记	393

导 论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们对人权的重要性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对中国人权建设的成果有了更真切的感受,对中国人权发展的未来有了更迫切的期盼。与此同时,一些问题和困惑需要我们做出满意的回答。比如,西方人权观包括哪些内容,它是一种普世价值观吗?如何超越西方人权观念,系统阐述中国对人权的理解,增强中国在人权领域的话语权,增进国际人权的交流合作?如何总结提炼人权保障的“中国模式”,构建中国特色人权理论体系,形成人权自觉与人权自信,推动中国人权事业的健康发展?要回答这些问题,必须从人权的本原、历史中来思考,必须从哲学的高度和深度来探究古代和现代、中国和西方的人权理论问题。

一、问题的提出

当今世界,人权是一个备受关注的热点话题,也是与每一个人息息相关的重要问题。人们广泛使用这一概念,但是要给人权下一个广泛认同的定义,却是十分困难的。不同国家、不同学者对人权都有不同的理解。英国《牛津法律大辞典》认为,人权“指人们主

张应当有或者有明文规定的权利。这些权利在法律上得到确认并受到保护,以此确保个体在人格或精神、道德以及其他方面的独立得到最全面、最自由的发展。它们被认为是人作为有理性、意志自由的动物固有的权利,而非某个实在法授予的,也不是实在法所能剥夺或消减的”^①。这是典型的“天赋人权”观。《中国人权百科全书》将人权理解为是“人依其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所享有或应当享有的权利”^②。这是典型的“历史人权”观。可见,人权是一个复杂多义的概念,我们只有从历史学、法学、伦理学、政治学、社会学、哲学等不同的角度进行研究,才能较为全面地理解它的含义。

(一) 人权是一个历史学概念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权不是天赋的,而是历史地产生的。”^③人权的观念与制度同其他社会意识和制度一样,都脱离不了历史条件的限制;人权的理论与实践也是一个不断发展的历史过程。现代意义上的人权话语是在西方历史文化背景下最早产生的,人权在开始时只是西方文化关于世界和人的价值符号。著名天主教神学家佛尔丁曾指出,近世以来西方道德政治理论的一个基本演变轨迹是从所谓“自然法”(natural law)转为“自然权利”(natural rights),而在“自然”这个词贬值以后,“自然权利”就变成了“人的

① [英]戴维·M·沃克:《牛津法律大辞典》,李双元等译,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第537—538页。

② 刘海年、王家福主编:《中国人权百科全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年版,第48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46页。

权利”(human rights)即今天的“人权”。^① 这一观点有一定道理,本书将在第一章进行详细论述。古代人权思想源自古希腊、古罗马的自然法理论。根据古希腊哲学家的解释,自然法反映的是宇宙的自然规律,尤其是神的旨意。人是自然的一部分,在宇宙客观规律面前,人们生而自由、生而平等。苏格拉底的权利契约论、柏拉图给每人以公平对待的主张、亚里士多德关于公民权与平等权的理论、西塞罗的理性自然法思想等,^②这些自然法的观念构成了西方人权理论的重要渊源。17至18世纪,是西方人权思想和学说形成与鼎盛时期。正是这一时期,“人权”一词正式出现,并成为反对封建君权、神权和特权的一面旗帜。霍布斯、洛克、卢梭等人为人权学说的形成做出了重要贡献,美国的《独立宣言》、法国的《人权和公民权宣言》则鲜明体现了人权思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全世界人民对法西斯反人类暴行的愤恨以及对世界和平的要求,特别是第三世界国家民族解放运动的兴起,极大地促进了人权思想和人权运动的发展,人权成为一项国际适用的法律体系的核心内容。^③ 值得一提的是,1979年,时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权与和平处处长的卡雷尔·瓦萨克(Karel Vaska)提出了三代人权的概

① 参见[美]列奥·施特劳斯:《自然权利与历史》,彭刚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6年版,导言,第47页。值得注意的是,“natural right”一词足以对中文翻译造成困难,可以译作“自然正义”或“自然权利”,而复数“natural rights”在中文世界一般译作“天赋人权”。夏勇曾对汉译“天赋人权”一词进行过深入研究,参见夏勇:《人权概念起源——权利的历史哲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67页。

② 参见杜钢建:《外国人权思想论》,法律出版社2008年版,第1—2页。

③ 参见沈宗灵:“二战后西方人权学说的演变”,载《中国社会科学》1992年第6期。

念,即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是第一代人权,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是第二代人权,集体权利是第三代人权。对于这一概念,学术界有很多分歧,但它表明了人权的内容是随着人类历史的发展,不断得到充实、完善和发展的。

人权概念是西方人最先提出的,但是,人权思想不是西方文化所独有,而是人类社会共有的文化现象。人权概念是在 20 世纪初传入中国的。徐显明撰文就人权观念在中国的百年历程进行了论述,他认为,20 世纪初叶由梁启超、康有为、黄遵宪等志士仁人播撒下的人权思想种子,在 21 世纪初叶终于开出了人权制度之花,其标志就是“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这一人权的纲领性条款写入宪法。^①就人权思想而言,中国古代文化中虽然没有明确提出人权概念,但在浩如烟海的经典文献中处处闪耀着人权思想的光辉。中国人权思想的形成正是经历了从中国古代的人本思想到近代西方资产阶级人权思想,再从新民主主义人权思想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权思想这样一个历史过程。历史是一面镜子,我们研究人权的历史,就是要鉴往知今,规划未来。

(二) 人权是一个法学概念

德国哲学家哈贝马斯认为,人权概念是法权概念的一种特殊形式,人权就其结构而言属于一种实证法和强制法秩序,它所论证的是可以诉讼的主观权利要求。人权的意义在于:“要求成为在现有的法律秩序当中得到保障的基本权利,不管这个法律秩序是国

^① 参见徐显明:“人权观念在中国的百年历程”,载《社会科学论坛》2005 年第 3 期。

家性的,还是国际性的,还是全球性的。”^①从这一意义上讲,人权是法治社会信仰的基础,是一国宪法和法律的灵魂,也是国际法律条约的核心。

在法治精神中处于统摄地位的是人权精神。人权精神是法治社会的最初基因和构成性要素,在一个人权精神未获必要启蒙的社会里便不可能有法治的产生,在一个人权精神未获充分成长的社会里,法治极有可能变质为专制。法律信仰的真正力量源泉是规则理性对人权的充分尊重和切实保障。法治原则并不简单地意味着“法定人权”,人权要求法治以个人的应有权利为核心价值和理念,并通过对应有权利的确立和保护来树立和实现法律的权威。所以,“制度性人权才是所有人权研究最终应归之于一的人权,而制度的人权化和人权的制度化,这才是法治原则的终极目标。”^②

人权与宪法和法律密切相关。一方面,人权是宪法和法律的基础。现代宪法的基本精神和实践原则都发源于人权理论,宪法在发挥众多功能的同时,始终围绕保障人权这个中心。只有理解人权,才能正确理解权力与权利的关系、宪法与权利的关系等一系列法治方面的重大问题。另一方面,宪法和法律是人权的保障。确认和保障人权是宪法和法律的核心价值和主要功能。英国法学家边沁认为:“在一个多少算得上文明的社会里,一个人所以能够拥有一切权利,他之所以能抱有各种期望来享受各种认为属于他

① [德]哈贝马斯:《包容他者》,曹卫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20页。

② 徐显明:“走进人权的制度化时代”,载齐延平:《人权与法治》,山东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序言,第2页。

的东西,其唯一的由来是法律。”^①以宪法的形式确认和保障人权,是近代民主、法治的显著特征。只有宪法首先对人权给予保护,才能使整个法律体系都对人权给予保护。一项人权只有为宪法所确认和保障,才能确立起崇高的地位和权威,才能有效地排除各种势力的侵犯,才能得到真正的实现。

人权是一系列国际适用的法律体系的核心内容。如果说,17至18世纪人权在西方一些国家从理念变成了政治法律现实,那么1945年以后人权已成为国际法律秩序的价值基石。《联合国宪章》(1945年)、《世界人权宣言》(1948年)、《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1966年)、《发展权利宣言》(1986年),以及一系列专门性的联合国人权条约,共同构成了一整套国际人权法律体系。这种国际法的约束力得到了大多数国家的认可。应当看到,国际人权话语的普遍适用,并不是西方人权观念和法律价值的普及,而是东西方各种人权文化和法律思想的交流与对话。因此,在全球化的时代,如何积极主动地参与全球治理,参与国际人权领域规则的制定,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要课题。

(三) 人权是一个伦理学概念

作为国际社会政治与道德的“重叠共识”^②的核心,人权既是一

① 转引自张文显:《当代西方法学思潮》,辽宁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57—358页。

② “重叠共识”的概念是罗尔斯在《正义论》一书中提出,并在《政治自由主义》一书中进行了全面论证。罗尔斯认为,尽管人们对正义的理解可能存在相当大的差异,但是“不同的前提可能产生相同的结论。在这种情况下存在着一种我们所谓的重叠性而不是严格的一致意见”。参见〔美〕约翰·罗尔斯:《正义论》,何怀宏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388页。